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基本情况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转来的预拨付财政补助资金合计人民币 3,705 万元。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中央企业开展特困企业治理工作政策文件，公司贯彻落实特困企业治理工作要求，开展特困企业治理工作；公司下属公司青岛宏大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宏大华明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无锡经纬纺织科技试验有限公司、常德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天津宏大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宜昌经纬机械有限公司执行人员分流安置工作，为本次获得预拨付补助的主体，分别获得预拨付财政补助资金人民币 1,070 万元、人民币 330 万元、人民币 225 万元、人民币 1,255 万元、人民币 465 万元、人民币 360 万元，合计获得上述预拨付财政补助资金人民币 3,705 万元。

该项预拨付的政府补助是公司非经营性收入，为政策性补助。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次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将全部用于公司下属公司相关人员分流安置，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列入公司 2018 年度其他收益。

3. 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为预拨付形式，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尚需根据人员分流安置工作的进展、最终结算以及审计结果进行确定。

本次获得预拨付补助，有利于推进公司下属特困企业治理工作，减轻公司负担，提升下属企业市场竞争能力。

4.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获得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相关政策文件；
2. 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5 日